

《工作》通諭及後《工作》通諭時代

陳滿鴻

本文分三個部分。第一部分為《工作》通諭的脈絡，篇幅比例稍長，因為筆者願交代工作議題的社會脈絡，這些資料在社會訓導中沒有明言。第二部分介紹《工作》通諭，特別著墨於其特點。第三部分為《工作》通諭發表後、80年代初至今天，工作實況的新發展，並試從社會訓導諸原則給予它一個評估。

第一部分《工作》通諭的脈絡

工作源於天主

創世紀以「工作」描述天主創造及保存萬物的行動，天主六天工作，第七天休息（創 2:2-3）。

天主的「工作」是延續的。耶穌說：「我父一直在工作」（若 5:17）。天主不是靜態的存在，三位之間不斷有著愛的傳達、給予、接受以及還愛的互動關係，工作——創造行動——是三位內在生活（愛）的外顯。若果說天主因愛造了人，在某程度來說，天主也因愛造生萬物，這就是天主「工作」的深層意義。在天主工作的果實——萬物——中，刻有天主的痕迹。「高天陳述天主的光榮，穹蒼宣揚他的化工」（詠 19:2）。聖保祿又說：「天主那看不見的美善，都可憑他所造的萬物，辨認洞察出來」（羅 1:20）。

人需要工作，是因為人是天主的肖像，「我父一直在工作，所以你們也要工作」（若 5:17）。在創世紀中，天主吩咐人管理海中的魚、地上的生物（創 1:28）。人受託付參與天主的工作，即成為天主工作（創造及保存萬物）的合作者。

在這大前題下，人在他工作的成果中，亦自然刻有人的痕迹。一如萬物刻有天主的美善，世界（尤其是加工後的物質世界）便成為人類勞苦的結晶，帶著人類工作過程中的種種關係，並其產生的正義或剝削痕迹。

若果把「工作」的概念應用得更廣泛，我們可說大自然的各種力量也一直在工作，一切生物亦在工作。山川湖泊河道等地形都是大自然力量日積月累的成果，而一切生物的存在和活動，亦使四周的自然環境得以改造。

罪惡進入了世界

罪惡使整個受造界腐朽，同受產痛（羅 8:22）。首先，創世紀道出一切罪惡的共同定義：人發覺自己赤身露體，自羞之餘亦羞於見人，更迴避天主的臉面（創 3:7-8）。用社會觀念說是人與自己的本性疏離，與他人及與天主疏離。用基督信仰較為通俗的說法是人與天主、與他人及與自己決裂。創世紀沒有詳述人墮落後的所有後果，卻準確地道出：「你一生日日勞苦才能得到吃食。地要給你生出荆棘和蒺藜，你要吃田間的蔬菜；你必須汗流滿面，才有飯吃」（創 3:17-19）。

這段經文，不但道出人犯罪後，對工作的主觀感受迥然不同，也道出生產過程中的痛苦。這段經文也設下了一條伏線，使我們知道人墮落後的第一個結果是「工作」生變，而「工作」生變的各種惡果，正好說明受造世界的苦難。創世紀並不詳述世界墮落後的面貌，因為「工作」以及與工作相關的一切，就是瞭解人墮落情況的關鍵。雖然如此，人作為肖似天主的受造物，並沒有改變；人受天主委託藉工作而協同祂創造及保存萬物的使命，也沒有改變。

工作議題關乎所有社會議題

日後，能夠掌握到「工作」關鍵性的佼佼者，其中包括馬克斯，以及教會的社會訓導傳承。由於第一份論及工人情況的社會通諭《新事》¹，實質上是駁斥早於它 50 年面世的「共產主義宣言」，因此，筆者在本文也交代一下這兩個思想傳統中的工作觀。

在馬克斯的思想中，工作就是人的定義。人是「匠人」(Homo faber)。人在生產過程中所處的不同位置（角色），就界定階級的不同，階級不同代表利益與剝削向那方傾斜，而後者直接形成社會結構、權力關係、控制……等等政治運作。簡而言之，在馬克斯思想中，但凡社會中的一切制度，包括政治、法律、文化、宗教、教育等，最終分析起來，都一定與經濟有關，亦即源於生產關係（工作）²！

在教會的社會訓導中，工作被稱為「那唯一的社會議題」(The Social Question)。教宗若望保祿二世稱工作議題為瞭解所有社會議題的關鍵，是開啟所有社會問題的鑰匙³。工作、作為瞭解全部社會議題的起點，其實在《新事》通諭中早已反映出來。一方面，作為回應「共產主義宣言」的文件，教宗良十三世亦以描述工人的處境為通諭的開始。《新事》通諭沒有明確界定「工作」是所有社會議題的核心，然而這份通諭卻論及當時代的所有重大社會議題；並且，確立了社會通諭的風格——它談論的對象是人類整個社會的所有重要現象及制度。這風格在社會通諭傳統中一步一步發揮盡致。

為什麼「工作」就是那唯一的社會議題呢？因為它必然挑起一籃子的其他議題。從《新事》通諭中，良十三世陳明工人受不公平

¹ 教宗良十三世《新事》通諭，1891 年。

² 讀者可參閱 Coser, Lewis: *Masters of Sociological Thought*, 1997, 第二章。

³ 若望保祿二世《工作》通諭，3。

對待之後，論到解決之道，就是人擁有自己土地的願景⁴，這對私產權制度的維護是政治議題。而工人組織工會，以改善待遇並與資本家談判又是重要的「結社權」，在日後的社會發展中，證明了人民結社自由是公民社會（civil society）的基礎。《新事》通諭也從勞資關係中，論到雙方的義務和權利，並且強調兩個階層互相需要，彼此依賴⁵。當然，社會上不同階層人士的義務及權利又是一個很重要的社會議題，當社會日漸多元化以及分工日趨精細，這議題就更為重要。

此外，《新事》通諭也不忘為工人得到合理公道的條件而作出呼籲，良十三世重視教會對工人的牧民工作⁶，他更支持天主教的工人運動⁷。

在日後的社會訓導發展中，《新事》通諭勾劃出的廣度一步一步得到發揮。

《四十周年》通諭提出了一個至為重要的政治原則：由於工人有組織工會的自由，而結社權利也當然不局限在工人階層。《四十周年》通諭的「輔助原則」（principle of subsidiarity）肯定社會是由各式社團組成，而不是個人相加的聚合體。這原則界定社會中各級別社團的功能和責任，以及國家對民間社團的責任⁸。輔助原則幾乎可說等同民主政治，因它限制國家權力的擴張，以及限制國家不得隨便干預民間社團，從而使公民社會得以運作。

《四十周年》通諭另外一個值得重溫的重點是「家庭工資」觀

4 良十三世《新事》通諭，9-13。

5 同上，17, 19。

6 同上，53。

7 同上，54-60。

8 比約十一世《四十周年》通諭，79, 80。

⁹，這觀念把「工作——工資——家庭生活——置業」的進程串連起來。

至此為止，我們很清楚的看到工作議題是導入所有議題的起點，換句話說，工作不但與工人個人的處境以及個人待遇有關，也直指觸及社會關係（人與人、團體與團體、階層與階層），人的各種權利（包括產業權），社會管理原則（結社權以及民間社團的角色），法律保障，牧民需要（工人的靈性需要，以及提醒投資者履行愛德），社會運動（天主教工人運動），國際層面的工會組織等。

修補「工作」關係就是修補所有社會關係

工作衍生出來的各種問題既源於工作過程，馬克斯就毫不猶疑地主張取消源於工作關係的階級、以及取消私產權利，並以政治力量（經由鬥爭以奪取政權）作為配合，藉此重新創造出一個足以消滅所有社會問題的新世界。各階級不再存在意味不平等及剝削也不再存在，而人性的貪婪，以及欺壓即失去它們的基礎。

教會的社會訓導視不同類別的人並存是自然的，源於天主給予人的神恩不一樣。早期的社會訓導通諭勸人安於其分。教會的觀點是確認人有相異，而適於不同的工作，然各階層的人該互相合作，互相幫助¹⁰，以「財物皆為普世共享」(universal destination of goods) 原則來解決擁有的不均¹¹。人們把財物供貧窮者享用不是出於強制，而是出於自由，出於愛德，教會並不認為階級不該存在，而強調人的平等尊嚴。

由《新事》通諭及其後的通諭，我們看出教會為解決全部社會

9 同上，71。

10 《新事》通諭，17。

11 《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，69；保祿六世《民族發展通諭》，22。

問題的途徑是重建人們的關係。即是說，人墮落後的破損關係既在「工作」場域中反映出來，而這破損了的關係傷害社會所有制度（包括家庭、法律、政治、文化），教會的答案是重新恢復人與人、階層與階層、團體與團體之間的關係。社會訓導較早期的文件對個人信仰及個人道德著墨較多，但近年的文件則強調社會架構及社會制度的更新。然這兩方面是相輔相成的，若沒有個人內心的轉化，亦不會有社會制度的轉化。又在勸勉不同階層人士的同時，教會近年也提出「優先關愛貧窮人」的牧民方向。

現在要說到教會社會訓導文件如何處理人類關係重建的問題，其中最具代表性的解說見於梵二《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。這憲章可謂集 1963 年之前社會訓導文件之大成。上文說過，創世紀把握到一切罪惡的定義和罪惡進入世界之後的結果。《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以整整一章論耶穌基督所帶來的救恩作為回應，只有耶穌基督一人才能使人與天主修和，耶穌基督帶來的救恩重建真實的天一人與人一人關係。再由這一章續論最基本的社會團體——家庭，強調家庭生活的更新，進而談及經濟生活、政治生活、司法、國際生活……¹²的更新。在每一個範疇中，憲章都指出基督福音的光照如何給予人正確方向去更新這些關係。

工作與疏離感

「疏離」是馬克斯的核心觀念之一。馬克斯所談的疏離感根源於生產方式。首先，工人與自己作為「匠人」的本性疏離，因為工人在生產線上猶如機器零件，每人不斷重複同樣的工序。第二，工人不擁有生產機器，亦無權決定工序，故與生產的過程疏離。第三，工人沒有權處理充塞四周的產品，產品不屬於他，而整個世界又充

12 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《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，1963。

滿產品，故他與物質世界疏離。最後，工人更與他人疏離，因為在生產制度中，別人就是競爭對手¹³。

馬克斯之後，社會學界對他所解釋的疏離現象在很大程度上作出了否定，因為工人的處境日漸改善，疏離情況已與事實不符。但疏離仍然是一個重要的社會學觀念，筆者在此從略。

社會通諭雖然並沒有直接針對工人的疏離感，但良十三世及以後的文件有間接解決，比方對工人的牧民關注、工人的靈性輔導、主張工人該當參與工廠的管理、合作原則、以及工作關係中的愛德等。及至若望保祿二世，才從理論上否定了馬克斯。在《百年》通諭中，教宗不把疏離歸咎於生產過程，而歸咎人與人之間缺乏團結關懷。當社會組織、生產方式及消費模式難於使人作出「自我給予」、以及難於彼此團結關懷，社會就是一個疏離的社會¹⁴。此外，罪也使人疏離，因為罪是與天主、與他人並與自己的決裂¹⁵。解決疏離的途徑不只在工序，也在於人是否能在工作中，達致個人的人性成長¹⁶。若望保祿二世重新界定疏離的意義，就是：作生產及消費的奴隸¹⁷；人生活目標與手段的倒置¹⁸；在物質生活的豐盛中失卻生命的意義¹⁹；以及重視「擁有」多於人性的成長²⁰

若望保祿從理論上駁斥了傳統的馬克斯疏離觀。生產方式雖與疏離有關，但「人」才是更重要的因素。當人把擁有、生產、消費置於人之上，就產生疏離。解決之道是重拾人的中心位置，把工作

13 同註（2）。

14 參閱《百年》通諭，41。

15 參閱若望保祿二世《修和及懺悔》勸諭，15。

16 《工作》通諭，6。

17 同上，39。

18 同上，41。

19 若望保祿二世《社會事務關懷》通諭，9。

20 同上，28。

視為人性滿全的途徑，並且過一種奉獻自己的生活，歸屬天主，與人建立團結共融的關係。

由《新事》通諭（1891）至《工作》通諭（1961）

馬克斯縱觀歷史，結論出人類歷史的不同階段，就是生產方式的不同階段，從而產生不同的階級對立，以及不同形式的不公義。教會社會訓導對人類社會發展定律不作臆測，然自第一份社會通諭以來，每隔若干年都就工作問題的新發展而作出回應，故日後的社會通諭可視為是對第一份通諭的資料更新，一連串的社會通諭被視為屬於「工作系列」，直至教宗保祿六世發表《民族發展》通諭（1967），才開始另一個稱為「發展」的系列。這系列至今共有三份文件，第二份是若望保祿二世的《社會事務關懷》（1987），第三份是本篤十六世的《在真理中實踐愛德》通諭（2009）。詳細分析起來，兩個系列都觸及所有社會議題，只不過切入點不同。

良十三世《新事》通諭時代，工人處於工業革命初期，以低技術的密集勞工為主。上文已多少交代過良十三世與馬克斯的不同回應。

到了三十年代，國際政治上除共產政權外，還有新興的法西斯主義（意大利）和納粹德意志。這些政權都以執政權至上，民間結社的空間縮小，而工業革命後佔了優勢的財團的影響力更從個別國家伸展至國際。教宗比約十一世重提《新事》通諭的教導，提出家庭工資和輔助原則，呼籲以正義和愛克服階級之間的衝突²¹。第二次世界大戰正好是教宗比約十二世的任期，他未頒布正式的社會訓導通諭，但在多次講話中表達了對社會秩序的關心，在與工作相關的議題上，他對專業團體和商界寄以厚望，邀請他們滙思廣益，以

21 比約十一世《四十周年》通諭，137。

促進社會福祉²²。教宗若望二十三世繼續發揮「團體」的觀念，呼籲人們在真理、正義和愛中合作，建設共融。他也特別關注農業工作及農村的生活方式²³。

保祿六世七十年代初的《八十周年》通諭反省到後工業社會的問題，他所論及的多個議題都與工作有關，比方：失業、歧視、移民。他亦非常有前瞻性地提出對生態環境的重視。其實早在50年代，移民及難民潮已擴大至國際層面，這些人在新的國家不容易進入勞動市場，並且容易成為被剝削的對象，《納匝肋的聖家》（比約十二世於1952年頒布）就是首份專論接待移民及難民的文件。

從以上簡短的回顧中，看出教會隨著工業革命後工作環境的改變，會作出適時的回應，回應的原則通常是回到自然律、人的道德，並且寄望人主動及努力發揚愛德以克服衝突。但也不容否認，自工業革命之後，歐美等民主國家也逐漸發展出保障工人的各種法律，包括社會保障、失業及退休保障，良好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等。在管理科學的範疇，也有不少書籍強調發揮工人的潛力及創造力。工人被當作為機器零件的時代在民主國家一去不返。

第二部分：《工作》通諭

工作：人的滿全

這份通諭可說集工作議題之大成，由教宗若望保祿二世於1982年頒布。它的鋪陳方式是獨特的，不以工作之實況作為出發點，而一開始便作哲學性探討：工作的本質。

哲學探討不受制於工作實情的改變，它代表永恆的真理——上

22 引自 *Compendium of the Social Teaching of the Catholic Church* (2004), 3。

23 若望廿三世《慈母與導師》通諭 (1961)，128-150。

主為工作所預設的目標，以及工作如何使人「成為人」。這些真理都是「準則」，藉此審視現實中的每一個工作處境。其實工作的本質在創世紀已有預示，天主是「工作的天主」、工作是天主賦予人的使命，好能分享他的創造和保存萬有的工程，而肖似他。工作的本質不因罪惡而改變，改變的只是人在工作中的處境，罪的存在使工作披上了一層與人為敵的外衣，致使人在工作中面對種種不公義和痛苦。

「人是工作的主體……他主導工作種種過程中的行動，不論這些行動是什麼，它們都必須用以滿全人的人性（*humanity*），滿全他作為人的召叫……。²⁴」

教宗認為人受命「征服」大地，不但指征服外在世界及其中的一切，也指征服自身。工作者以自決能力、把道德注入工作中，這樣才符合「征服」大地的本意²⁵。即是說，不是凡工作都使人滿全人性，並成為天主的肖像，只有遵從道德的工作態度才達此效果。關鍵不在於工作的種類，而在於人自身。這觀點與一般社會科學的研究思維是不同的，社會科學常研究工作類別/條件/要求/責任/環境等對人格發展的影響，這方面的資料雖然不容否認，但教宗所提出「工作的主體性意義」顯然是一個全新的領域，不屬社會科學領域，因為「工作的主體性意義」強調人在工作過程中的道德抉擇。

在耶穌基督身上，上述論說該更顯明。耶穌在少年及青年時期，跟從義父若瑟從事木匠的工作，及至公開生活，一方面到處宣講、治病、驅魔、行奇跡。撇開這些行動的「天國來臨」幅度，就是服務活於困苦中的人。另一方面，耶穌以「僕人」自稱，且以實際行動履行「僕人」角色——為門徒洗腳。

24 《工作》通諭，6。

25 同上。

若說，耶穌給我們見證如何藉工作歸向父，則他所做的一切（工作的客體幅度）並不說明什麼，因為當時社會不少人也做同樣的工作。耶穌的見證是工作的道德意義。首先，耶穌以家庭兒子的身份，作木匠的工作，受瑪利亞和若瑟的管轄，可見他的工作包含著對家庭及父母親的尊重與順從。此外，說到公開生活的「服務」，以今日慣用的說法是愛德——不是盲目的愛，而是穩立在天國喜訊中的服務，並以光榮天父作為目標。至於「僕人」角色，我們知道在當時羅馬及希臘文化中，僕人所做的事是卑賤的工作，富人避而遠之，僕人是受輕視與岐視的人物。可是，耶穌還這角色該有的尊嚴。即使是被人視為卑微的工作，也有它的意義——可以使人肖似天主、滿全人性。

「藉著工作，人不單改造大自然，使大自然符合他的需要，並且，他得到作為人的滿全，就某意義來說，他更加像人。²⁶」

基於人在工作過程中的核心地位，若望保祿二世重申價值的優次。產品固然在商業社會有不同的價值，但產品（所謂工作的客體幅度）不是衡量工作價值的標準，人的尊嚴才是量計²⁷。把人與其他生產工具並列，便是重複資本主義新興時的錯誤²⁸。一切生產工具，包括科技、機器、工場、研究實驗室、電腦等，都是人工作的成果，都需為人的工作服務²⁹。

經濟主義與消費主義

教宗承認自工業革命以來，工人的待遇及工作條件的確逐漸得到改善，但也產生新的不公平和新的剝削，例如市場的需求改變，

26 同上，26。

27 同上，6。

28 同上，7。

29 同上，12。

使不少受了特殊培育的人突然學非所用，失去工作，或就業不足³⁰。此外，在某些地區，國家權力仍然控制著勞動人口以及生產市場，而部分工人處於惡劣的環境（煤礦、鋼廠、高危的建造業、醫護人員超時當值、婦女的家務工作被歧視等）³¹，教宗重申教會繼續不斷維護工人及工作尊嚴的決心，並且鼓勵工人的團結關懷運動（Movements of Solidarity）³²。但有一種趨勢是教宗特別關注的：物質主義。這是經濟運作的錯誤，把物質置放在首位，而直接或間接把人的精神需要及人性需要（諸如人的活動及倫理價值等）從屬於物質世界。這傾向並不僅僅來自意識形態，更是一種「實踐性的物質主義」（practical materialism）——在滿足人的需要上，優先追求物質。這思維及態度無法使人明瞭為何人比產品優先、人比生產及投資優先。同時，在物質主義下，人不再是工作的主體，而是隨著時代的需要、為生產而存在。物質主義使工作的人受害，亦破壞工作中的正義關係。這錯誤遠自資本主義新興時（放任的資本主義模式）已存在，並不時在各地重新浮現。教宗認為，糾正的途徑是人們在理論上及實際運作上，接受人比物質優先、人力比資產優先的信念³³。

人力比資本優先

人比產品優先，意味著人在生產過程中所貢獻的一切（包括勞動力、心思、創造力、才幹及人格等等，簡稱人力——labour）比資本（包括資金、土地資源、各式生產工具等）優先。

首先，各式資本沒有獨立的存在，而是從屬於人，為人所擁有。

30 同上，8。

31 同上，11。

32 同上，6, 9。

33 同上，13。

這就是社會訓導經典的「私有產業」概念。這概念表示人及人力並不是與資本並存的兩個生產因素，因為後者必須從屬於人。任何把資本從人分割出去的意圖，都是集體主義，使得資本盡歸政權擁有。所以，這是「誰在擁有並行使擁有權」的問題，而並非真正把資產抽離人。

教宗的第二個論點是：資本是人工作的成果，資本不可能脫離人力而獨存。若把資本當作獨立的因素，人對經濟運作的意識便會局限在各式資本的關係，忽略了人的意願：人願意運用其所有。為自己及他人謀福，人願意在生產過程中作負責任的主體，人願意在工作過程中注入自己的倫理信念、價值、創造力及自己的人格。³⁴當人的因素受到確認，整個經濟生產過程就會改觀，附有人的印記³⁴。

工人的權利

對工人的權益，由於篇幅所限，不再在這裡重提一貫的教導，僅舉出一些新觀點。

工人的權益自然是在與僱主的關係中去討論的。教宗區分出直接僱主及間接僱主的觀念；間接僱主指的是社會上有分制定工作政策/條款、建立工作架構、以及有分影響勞資公正關係的機構或人員。他們對工人權利的界定有決定性角色，其中首要的間接僱主是執政集團。政權角色重要，也因為它們與其他國家締結商品（包括原材料、半製成品、產品等）條約，以及制訂出入口措施。國際貿易的不公平，可使弱國的工人處境更形悲慘。因此，一個地方工人工作條件，不僅取決於當地的經濟架構和直接僱主的承擔，也取決於國際性的經濟相互依存關係。教宗呼籲，國際經濟體系的謀利原則不能保證工人的權利，人們必須尊重所有工作者的權利，無論

34 同上，15。

是勞力或勞心、工業或農業，並且從國際開始努力、特別是聯合國並其相關的組織，設法使所有間接僱主負起責任³⁵。

間接僱主另一項重要責任是制定就業政策，作全盤及長遠的工作種類規劃，但這並不意味中央集權式的指派崗位，而是從政策及組織上，鼓勵人們的自發行動。在《工作》通諭頒布30年後的今日，似乎盡可能減少人手已成為一種價值及企業優勢，《工作》通諭主張的是促進形形式式的就業機會，視工作為人的權利³⁶。

此外，通諭也重申公道的工作酬報、包括家庭工資概念，社會保障及工會的重要性。工會爭取的該是社會公義，而並非與任何階層鬥爭。即使工會有團結工人的任務，而且替工人說話，但由於勞動群體與資本是分不開的，共同促成生產，故此工會最終都是建立社會秩序以及團結關懷的一種力量³⁷。

通諭也肯定農業工作的尊嚴、善用土地、殘障人士就業、移民就業，和婦女就業等問題。農業及農村的生活方式是健康經濟體系的一環³⁸。通諭又主張幫助殘障人士從事他們能力所及的工作，他們與其他人同樣有工作的權利，藉工作而達到自身的滿全³⁹。移民也是一種權利，他們投入工作市場，不該受到剝削，通諭又樂觀地認為公平的法律及制度終會為移民的個人/家庭、原居國以及移居國帶來好處⁴⁰。至於婦女就業，社會該尊重她們的家庭責任及貢獻公益的心，並且使她們能從事按女性身分所能承擔的任務⁴¹。

35 同上，17。

36 同上，18。

37 同上，20。

38 同上，21。

39 同上，22。

40 同上，23。

41 同上，19。

工作的靈修

工作使人達於自身的滿全，這滿全的末世性意義，就是在天主內的「永恆安息」（參閱希4:9-10），即天主為人預定的圓滿境界。因此，在世上的「休息」是預嘗天上永恆的安息。

休息不僅是人在工作後、恢復身心疲勞的一種安排，而是工作結構的一部分，屬於工作的韻律。

休息不是無所事事，它使人得以從工作中解脫出來，欣賞天主與人共同成就的一切，肖似在受造物中看出「好」的天主。休息是特殊的恩寵時刻，讓人默觀並渴望天上的境界，與主相偕。為基督徒來說，主日的生活即是把休息落實成為制度與本分。在主的日子，基督徒藉從工作中得到釋放，去體會從罪惡的禁錮中獲得釋放的喜悅，把這一天奉獻給時間的主宰基督，在這一天學習作天主的自由子女，進入禮儀慶祝，宣告主征服罪惡與死亡的喜訊，參與這救恩的勝利，期待著自身進入天上圓滿幸福的日子。這種主日的情操，該滲透入我們周二至周七的勞動工作，為工作披上一層屬靈的意義與期待；而整周的工作成果，又帶入主日的奉獻中，結合基督的奉獻而成為天主悅納的祭禮。

工作雖有治理及征服大地的特色，但基督徒的靈修觀認為，科技愈發達，人的能力愈大，就越應該視這些成就為天主的偉大和慈愛成果。天主是透過人類的工作而把他的創造計劃一步一步地鋪陳出來，人需深入地了解萬物的價值和作用，以及萬物對讚頌創造主的期望⁴²。

完美的工作榜樣當然是由耶穌基督自己樹立，他無論在身體力行上或在教導上，都珍視工作，視工作的每一種形式皆是人肖似天

⁴² 同上，25。

主某一面的方式⁴³。聖保祿也反映出主基督的工作精神，他親手勞作，傳福音不辭勞苦，並不斷勸戒信徒勉力工作。通諭引用了《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一段發揮人藉工作達於滿全的意義：「人在工作中不但改變世物和社會，他也發展自己，他從工作中學習、培養自己的潛能，且走出自身……他這樣成長，其價值比他賺取的財富還寶貴。」「人是誰（內涵），比人擁有什么重要，人在工作中履行公義，與人建立手足情誼，使社會關係更人性化……這些成就比科技的進步更重要。」⁴⁴

基督徒的靈修也對人的勞苦給予救恩的意義：人流汗工作乃是結合基督的苦難，故此有救恩的意義，因為基督的苦難指向死亡中的復活。若人以分享基督十字架的態度來工作，就能從基督的復活奧跡中得窺新生命的來臨——勞苦不會被將來的新天新地所捨棄。為此，工作並其勞苦不但使世界達於真正的發展，也在「天主國的發展」中有其角色。

第三部分：後《工作》通諭時代

在 80 年代，全球化及環境污染是新興的議題，在若望保祿二世任期的後半階段，他顯然跟上這些議題的發展，並且數次在和平節文告中提及⁴⁵。而在一些國際會議中，宗座代表亦提及保護水資源的重要性。全球化是複雜的國際及國家現象，它主要由經濟運作所帶動，配合著高科技傳播系統，使得人們即使遠在千里，仍可實時完成交易。從工作方面來說，全球化主要指離岸生產，即將部分產品或某些生產程序遷移至設在國外的分公司、甚或外判。通常，生產地的優勢是工資低、原料供應方便、以及勞動力密集。於是，較

43 同上，26。

44 同上，25。

45 參閱 1990、1993、2001、2007、2008、2009《世界和平日文告》。

低技術要求或刻板式的工作，或厭惡性的行業，都紛紛由已發展國家遷移至經濟落後的地方。這些國家通常對工人權利及保障的要求比較低，環保觸覺也比較遲鈍，造成的現象是少數地區差不多承受了整個世界的工業污染。由於這些惡果不是一朝一夕就立刻明顯，故當問題被提出時，清理的困難及代價往往超乎估計，並且延禍後代。

除此之外，教宗本篤十六世對跨國外判有如下觀察：投資者往往只顧股東利益，對當地的建設及前景漠不關心，也不積極培育當地工人，甚至逃避了在本國理所當然提供給工人的權益及福利⁴⁶。換句話說，就是只有短線投資打算，利用完畢便一走了之。

教宗的批判也觸及文化。全球化拉近了民族與民族的距離，但彼此的關係更像各不相干地並存而不是真正的融和。國際產品和服务（包括文化因素）如同擺放在百貨公司的展架一樣，任人選取，抽離了該文化產物在原來國家的意義⁴⁷。本篤十六世與前任教宗一樣，認為全球化本身是中性的現象，它的好與壞全賴人們如何處理。他呼籲以真理、道德和愛去導引全球化過程，給予它一個方向：人的連繫、共融及分享⁴⁸。他的教導相當於前任教宗的普世團結關懷觀念。

說到環境，本篤十六世把「人」列入這議題。人是大自然環境的一部分，人有責任愛護大自然，尊重大自然內每一事物本身的法則，使用時順應事物的本然終向，否則便是濫用⁴⁹。人需負責任地治理大地，以先進的方法和科技來培植它，與環境之間建立友善關

46 本篤十六世《在真理中實踐愛德》通諭，40。

47 同上，26。

48 同上，42。

49 同上，48。

係。至於人，人構成萬物中的「人性生態」，教宗認為今日的享樂主義和消費主義是劣化大自然環境的元兇。當人度新的生活方式，以真善美作為消費選擇的原則，則有利保障自然環境⁵⁰。

宗座正義和平委員會出版的《教會社會訓導彙編》指出，全球化中的離岸生產確實為較落後國家提供不少就業機會，但先進國家對知識產權的保護態度太嚴苛，沒有向外判的所在國家傳授知識以及轉移先進的生產科技⁵¹。

近年工作文化的劣化

最近十多年，富裕國家在數次金融危機中不但首當其衝，還波及全球。當中，工作的環境及條件都起了重大變化，受僱人士亦當然付出了最大代價。

離岸生產新興時，富裕國家的生產成本大幅下降，國民得以享用更廉宜的日用供應品。今天，種種負面後果相繼湧現。首先是富裕國家的失業率高企，令人反省到喪失技術要求低的企業是否真正有利長遠的發展。離岸生產一旦風行，其勢不可遏止。過去的經驗是「劣幣驅逐良幣」定律，離岸生產的常見日用產品質素差劣，在安全性方面往往不達標，而且粗製濫造，霸佔了整個市場。國內質素高的同類產品雖然初時仍有市場，但在銷量不理想的情況下，企業唯有相繼倒閉，導致一般人只能購買劣質貨，久而久之成了慣例。

產品在某方面反映人性，亦反映文化。日用產品雖然技術要求不高，但傳統的歐美日產品反映出認真、一絲不苟及不斷改良的精神，產品耐用及可靠程度高。即使在先進國家，也不見得人人都屬

50 同上，51。

51 參閱 Pontifical Council for Justice and Peace: *Compendium of the Social Teaching of the Catholic Church* (2004), 179, 283, 363。

知識型公民，喪失了全部低技術企業，不但使較低學歷的公民受損，也間接抑壓了敬業文化。因為敬業精神應該是普及的，連低技術僱員也該具備，這是整個國民質素培育的問題。一個有利長遠發展的體系，應該各方面俱備——由簡單的生產至高科技生產。各類工種比例可以隨著時代調整，但大量企業從本土消失，理論上為整個社會是缺乏平衡的。

離岸生產的第二個問題是企業道德，富裕國家的企業不但迴避了較高標準的僱主責任，更嚴重的問題是連道德底線也不保。部分企業基於各種原因，更參與了國外政權侵犯人權的行為。

離岸生產的另一個問題是環境污染——空氣、土地及水源污染。作為「世界工廠」的地方，把污染的社會代價留給下一代，一方面是短視，另一方面是政制落後使然。以中國為例，不是沒有排污法例，但由於她在管治上不奉行「輔助原則」，各級地方政府通常持有外資企業的股分。為了政績，當然對「蝕賺」攸關的處理排污法例採不執行態度。按概括的估計，中國三分之一的水源已經達致不適飲用的程度。

工作文化方面，本來人是企業最寶貴的資源，而且工作環境最重要的是人際環境——人與人共同工作中的愛德及團結關懷精神。近十多年來出現什麼歪風？筆者認為可總結為：工人尊嚴的失落。

第一，工作本為幫助工人達於滿全，但不論公私營機構強調的只是「增值」——即工人在貢獻企業方面並為企業賺錢能力的提昇。

「增值」觀念與「滿全」觀念相去甚遠。前者是片面性及利用性的，僱員的價值是作為盈利工具，僱員的賺錢能力是主要的考評標準，成為主流的管理文化。當企業越來越唯利是圖，一些與直接賺錢無關的職位越來越被邊緣化、甚至消失。僱員們的工作越來越充滿功

利考慮。

第二，工人的團隊精神以及歸屬感本該是企業的核心成分，但尤其十多年來，「招聘」似乎已變成一種大忌，即是說，一個企業僱請的人力越少越好，不招聘更佳。需要人手的話，盡可能往臨時工、外判、自僱等政策去想。試問，這樣的工作氣氛又怎能助長融洽及彼此關懷的團隊精神呢？代之而興的，就是每一個崗位的僱員都被迫自掃門前雪，怪不得上層管理人員的壓力是那麼沉重。

第三，可能比最低工資更迫切的問題是超時工作。上文提過，休息是工作架構正常的一環；而休息不但指安息日，也指每天的工時，甚至推及至每天工作合理的工作量——不論勞心或勞力。今以香港為例，97後不久，官商聯手奉行「凍結招聘」政策，於是「朝九晚九」漸成常規。憑最簡單的推算，「朝九晚九」相對於「朝九晚五」、可以把三分之一的總工作崗位蒸發於無形。職位需求大減當然加劇求職市場的競爭，企業就根本上不必提供合理的入職待遇條件。與此同時，年資高的僱員更頓成企業的眼中釘。

撇開工作靈修的考慮，今日流行的超工時及無止境地提高工作的要求，勢將破壞人的正常家庭生活。同時，亦損害僱員身心的健康，這方面的後遺症將使整個社會付出沉重的代價。

奮創前途

資本主義歷經百多年的演進，工人才由原初幾近奴隸般的處境，至90年代在一般民主國家得到法律、工資、工時及福利等方面的基本保障。但全球化過程中的離岸生產自始成為主流，工人們的待遇因各國的標準不同，而生產所在地又多屬專制獨裁國家，工人們的處境又多少回到工業革命新興之時。

當今我們需要的，是堅持一貫的努力，並需歷經頗長時間，去

締造新的局面，其中的願景該包括：

（一）法律保障

由於離岸生產使先進國家的企業迴避了不少對僱員的承擔，我們需要發展國際性的司法系統以及國際公認的標準，去確保僱員的權益。雖然國際司法系統不一定能在所有地方行使司法權，但至少前者可代表一些公認的標準，去影響輿論及提高各地人民的工作權利意識⁵²。

先進國家在海外投資，不該只考慮生產成本，純粹「利用性」的投資作風，已經導致上文所說的種種歪風。長遠來說，這樣的作風也不會發展出長期和穩定的國家關係（指投資國的企業及生產所在地）。我們需要效法若望保祿二世所主張的「全球性的團結關懷精神」。離岸生產該顧及互相尊重、文化交流、國際層面的友愛、技術及知識轉移、人材培育、對當地承擔……等因素。當然，生產所在地屬極權國家的話，上述過程便不容易，但不表示不必努力，更不表示「用完即棄」的逃避態度是合理。

（二）道義責任

在民主國家，企業若對僱員不公，則會受法律制裁。同時，國民若以遊客身分，在海外犯下一些當地不制裁的罪行（如與男或女、童妓交易），則在本國可以被起訴。先進國家的企業也該受類似監管。比方，在生產所在地犯下嚴重對工人不公道的行為、或經營上不道德、或對當地構成嚴重污染，則該當在原來國家受到法律制裁。比方，一個侵犯了人民私隱的企業，在生產地區可能受到政府表揚，但在本國該受被起訴。

52 同上，370-372。

(三) 消費者的選擇

在消費主義下，消費者主要的考慮是價格，好能多買多用。在全球化的潮流下，人們的消費模式該改變，購買服務/產品的決定不該再以價格為唯一考慮標準，而是「道德上的決定」。首先，我們需要非政府組織負起對企業的監察角色，它們需有系統地收集資料，定期向公眾披露個別企業在營運手法/對工人權益的承擔/處理排污……各方面的實情。有了實情，市民才有可能作選擇，並且作符合道義良心的選擇。消費者不該是被價格牽著走的被動者，而是經濟行為的主體——有意識、有選擇、有立場、有價值觀的主體⁵³。

長久以來，消費主義把消費者可能發揮的角色埋沒了。教會以及一切懷有善意的人，需要長期及有耐心地教育人們如何消費。願消費者的選擇成為一股強大的道德力量，去發揚或否定個別企業。筆者相信，消費者若懂得作選擇「劣貨驅逐良貨」的定律可望改寫，而先進國家亦得以恢復一些在本國消失多年的企業。

53 同上，356-360。